

浙江省旅游资源普查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湖州市旅游局
安吉县旅游局
浙江旅游职业学院

2004. 9

安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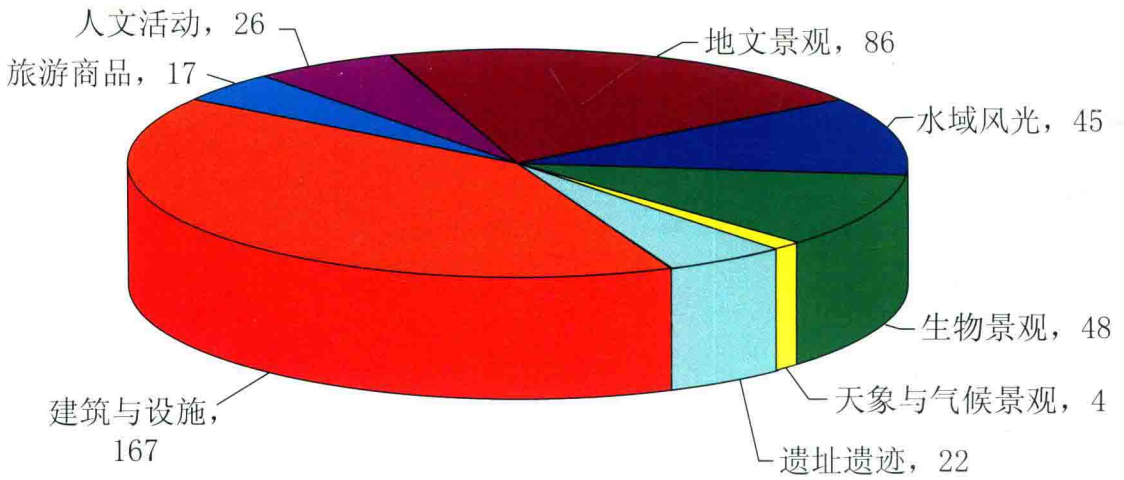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执 笔：周国忠 芦爱英 冯海霞 蒋炯坪 项顺贵
审 核：王昆欣 方龙龙 邱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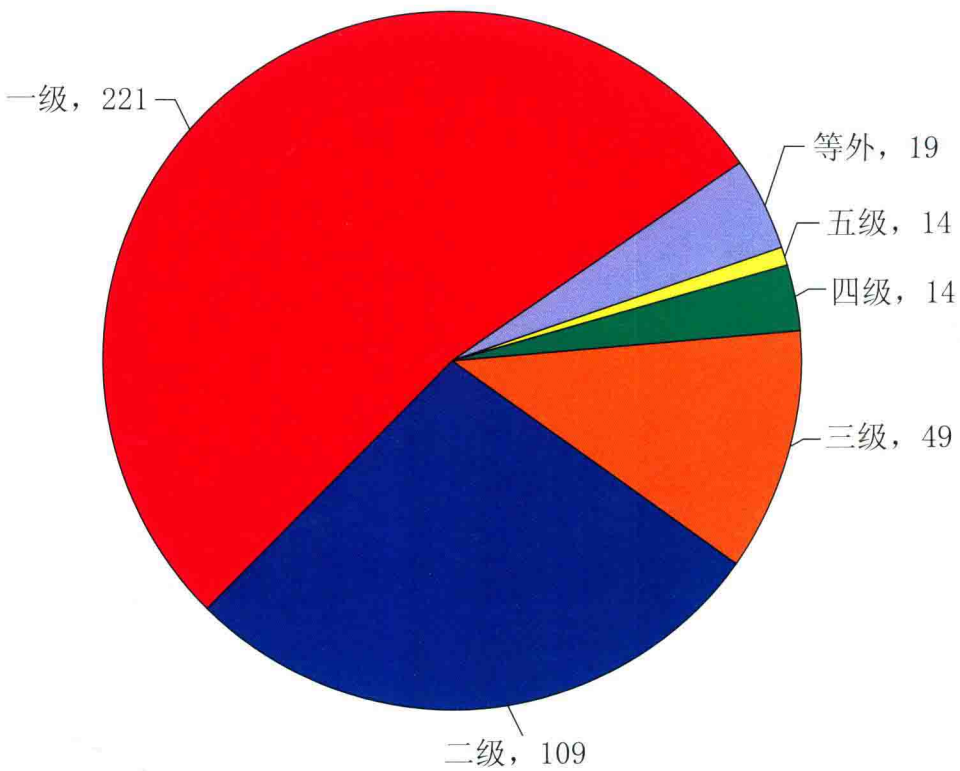


湖州市旅游局
安吉县旅游局
浙江旅游职业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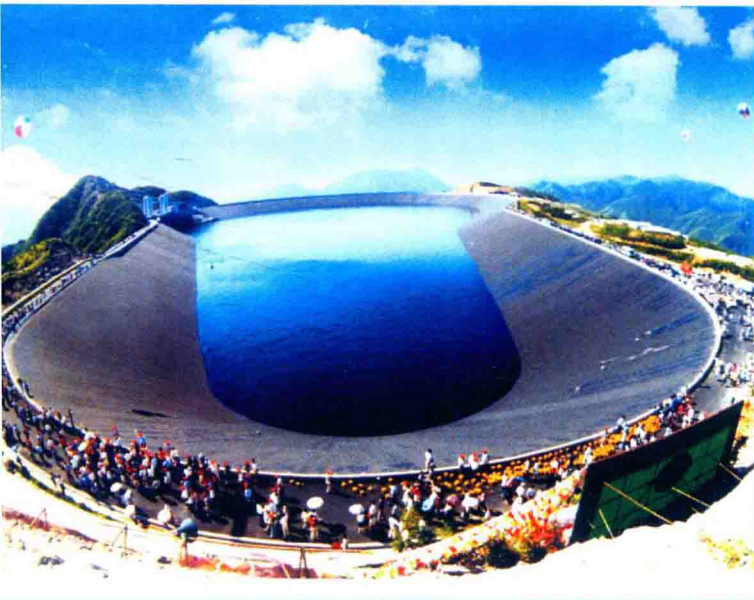
安吉县旅游资源单体类型构成图



安吉县旅游资源单体等级构成图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

- 组 长： 丁文贵（湖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 副 组 长： 蔡浙民（湖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陆菊良（湖州市旅游局局长）
- 成 员： 潘再先（湖州市旅游局）
刘向荣（湖州市旅游局）
俞 郁（湖州市旅游局）
沈金才（湖州市计委）
姚 温（湖州市财政局）
王建国（湖州市国土资源局）
梅 成（湖州市水利局）
闵新华（湖州市统计局）
徐国晟（湖州开发区管委会）
王水加（德清县人民政府）
裘江海（长兴县人民政府）
张为华（安吉县人民政府）
丁芳芳（吴兴区人民政府）
钱丽琴（南浔区人民政府）
柴培良（湖州市文体局、文物局）
沈松勤（湖州市建设局）
顾荣荣（湖州市交通局）
苏月来（湖州市环保局）
林建华（湖州市气象局）
王建宏（湖州贸易与粮食局）
陈连瑞（湖州市林业局）
李志超（湖州市农业局）
- 办公室主任： 刘向荣（湖州市旅游局副局长）（兼任）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督导组

- 组 长： 肖 歌（浙江省旅游局规划处处长）
王昆欣（浙江旅游职业学院常务副院长）
- 成 员： 邱丽华（湖州市旅游局）
陈建华（安吉县旅游局）
冯 骑（德清县旅游局）
朱学斌（南浔区旅游局）
蒋文彬（长兴县旅游局）
王元根（吴兴区社会发展局）
谢荣芳（湖州开发区）
唐永昌（湖州市旅游协会）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省指导专家组

- | | | |
|-----|-----|-----|
| 王昆欣 | 项顺贵 | 竺国强 |
| 周国忠 | 牟 丹 | 项隆元 |
| 乐 盈 | 张 浩 | 方龙龙 |
| 芦爱英 | 张永波 | 李 睿 |
| 冯海霞 | | |

湖州市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

- 组 长： 张为华（安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副组长： 陈建华（安吉县旅游局局长）
彭忠心（安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成 员： 卢成宝（安吉县旅游局副局长）
王正南（安吉县旅游局规划科科长）
各乡镇主要领导及县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湖州市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课题组

组 长： 芦爱英

旅 院 成 员： 冯海霞 潘大勇 乐 盈

 蒋炯坪 张 皓 郎雄芳

 项顺贵 牟 丹 张永波

 2001级景区专业学生（15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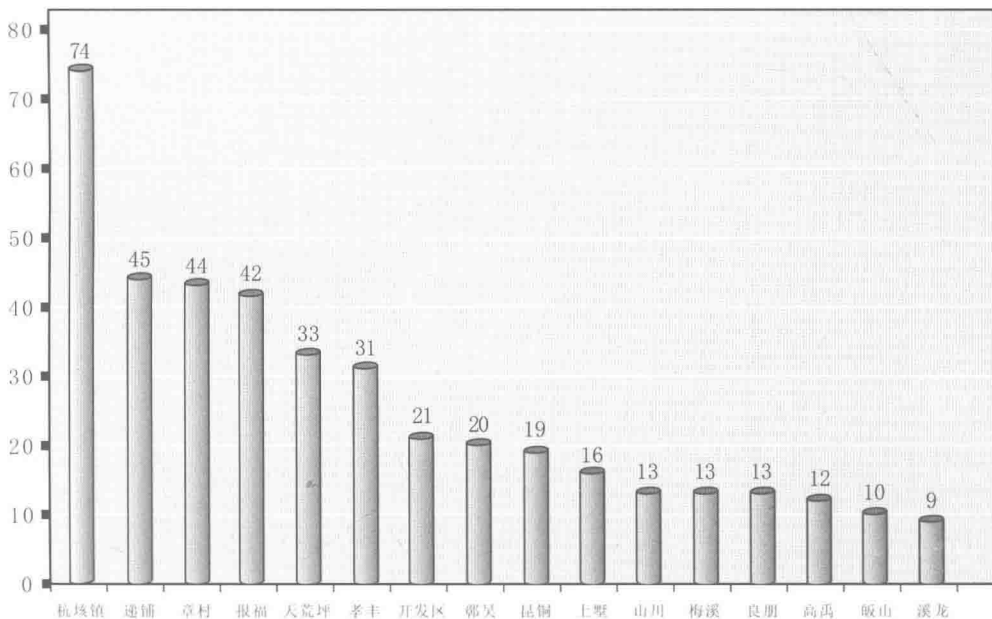
安吉县旅游局成员： 王正南

 雷 涨

前言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从2003年7月中旬开始，实地调查工作历时15天，覆盖了全县15个乡镇和1个经济开发区。在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和浙江省旅游资源普查专家组的领导与指导下，经过普查组12位教师和15位学生的通力合作和艰苦劳动，已全面完成工作任务。为便于有关领导、专家和同行更清楚地了解本次普查工作，现对相关问题作一简要汇报与说明。

安吉县各乡镇旅游资源单体数量分布图



目 录

第一章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概况

第一节 组织领导和课题组分工	1
第二节 普查工作的基本技术依据	1
第三节 普查的技术方法与工作程序	7
第四节 普查工作成果及其特点	10
第五节 普查课题组的工作体会与思考	10

第二章 调查区域旅游环境

第一节 自然与生态环境	11
第二节 历史与人文环境	13
第三节 社会经济背景	15

第三章 旅游资源总体评价

第一节 旅游资源的丰度	18
第二节 旅游资源的品质	20
第三节 旅游资源的空间分布	22
第四节 旅游资源评价的基本结论	26

第四章 旅游资源分类评价

第一节 地文景观类资源评价	28
第二节 水域风光类资源评价	30
第三节 生物景观类资源评价	32
第四节 天象与气候景观类资源评价	34
第五节 遗址遗迹类资源评价	35
第六节 建筑与设施类资源评价	37

第七节 旅游商品类资源评价	40
第八节 人文活动类资源评价	41

第五章 旅游资源分区评价

第一节 中心区旅游资源评价	44
第二节 北部乡镇旅游资源评价	48
第三节 南部乡镇旅游资源评价	52

第六章 旅游资源集合区

第一节 递铺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56
第二节 天荒坪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57
第三节 经济开发区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0
第四节 孝丰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2
第五节 报福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4
第六节 杭垓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6
第七节 山川乡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8
第八节 鄞吴镇的旅游资源集合区	69

第七章 旅游资源保护与开发

第一节 旅游资源保护与开发过程	70
第二节 旅游资源保护与开发的现状	70
第三节 安吉县旅游资源与产品开发导向	72
第四节 旅游资源保护	76

参考文献:.....	79
附录一: 安吉县旅游资源单体汇总表.....	82
附录二: 安吉县旅游资源集合区汇总表.....	93
附录三: 安吉县旅游资源单体实录.....	103
附录四: 安吉县旅游资源单体经纬度汇总表.....	304
附录五: 安吉县旅游资源分布图	

第一章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概况

第一节 组织领导与课题组分工

一、课题组的组成与分工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课题是浙江省旅游资源普查总课题的一部分，是湖州市旅游旅游局经过评审后确定的。湖州市旅游局经过研究论证，决定由浙江旅游职业学院牵头负责整个安吉县的普查项目。

浙江旅游职业旅游学院的主要职责是：牵头拟订整个安吉县普查工作的总体思路，拟订整个普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研究提出普查工作中的具体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召集所有成员研究解决普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交流普查工作的经验，促进整个普查工作的协调一致；负责安吉县的实地普查工作；编写《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分区报告》中的安吉县分区报告，编制安吉县的旅游资源分布图。

浙江旅游职业旅游学院普查小组由 12 名经验丰富的教师和 15 名 01 景区专业学生参加。普查小组以专业技术组为指导小组，由学院常务副院长王昆欣教授、旅游规划系周国忠副教授和张永波工程师组成。下设四个实地普查小组，由芦爱英老师任实地普查组长，冯海霞、潘大勇、乐盈、蒋炯坪、张皓、郎雄芳、项顺贵、牟丹等 9 名教师带队，15 名学生参加，共同完成安吉县的旅游资源普查工作。

二、组织领导机构及其与课题组的关系

为确保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安吉县风景旅游管理局在普查课题组确定后，就牵头设立了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和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专家组。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其主要职责是领导和协调本次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安吉县张为华副县长担任组长，县风景旅游管理局陈建华局长、县政府办彭忠心副主任担任副组长，县风景旅游管理局副局长卢成宝、规划科科长王正南以及各乡镇主要领导、县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县风景旅游管理局陈建华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县风景旅游管理局副局长卢成宝、规划科科长王正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第二节 普查工作的基本技术依据

一、第一部国家旅游资源普查标准

依托于一定空间环境的旅游资源是旅游目的地吸引旅游者的重要因素，也是

发展旅游业的前提和物质基础。由于旅游资源的复杂性，学术界对其的研究也由来已久。特别是在旅游资源的内涵、分类、评价等方面，国内外都已积累了大量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这些成果和经验都为旅游资源调查工作提供了一些科学依据，但其实践指导性不强。考虑到旅游资源的多样性和动态性，欧美各国进行旅游资源调查时往往只以某一类旅游资源（如海滨浴场）为专门对象，并制定标准进行资源调查和评价。针对所有旅游资源的实用分类调查和评价的统一标准迄今尚未见到。在我国，为适应各地开展区域性旅游资源调查工作的迫切需要，国家旅游局曾联合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于 1992 年编制出版了我国第一部旅游资源普查行业规范——《中国旅游资源普查规范（试行稿）》。这一规范对指导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发挥过积极的作用，但在实践中也暴露出不少缺陷：一是它只注重实体旅游资源，忽视了非实体旅游资源；二是它划分的旅游资源基本类型数量太少（68 种基本类型），必然造成普查工作中资源类型界定上的困难；三是没有涉及资源评价，影响了对旅游资源价值和等级的判定。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国家旅游局主持制定了我国第一部旅游资源普查的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该标准于 2003 年 2 月 24 日发布，2003 年 5 月 1 日实施。由于这项标准刚刚出台，许多具体技术要求和操作标准还有待于在旅游资源普查的试点工作中摸索和总结。

二、国家旅游资源普查标准的基本内容

（一）普查对象与范围

安吉县旅游资源普查采用的基本技术依据是由国家旅游局提出、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和国家旅游局规划发展与财务司负责起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18972—2003，2003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该标准对旅游资源普查的对象即旅游资源的定义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凡能对旅游者产生吸引力，可以为旅游业开发利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各种事物和因素。它既包括客观存在的、稳定的实体事物和现象，又包括客观存在的、不稳定的非实体事物和现象。考虑到普查成果的实际价值和社会影响，下述五类资源暂不列入普查范围：①明显品位较低，不具有开发利用价值的；②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③开发后有益于社会形象的或可能造成环境问题的；④影响国计民生的；⑤ 某些位于特定区域内的。

（二）普查与评价的基本单位

为保证旅游资源普查结果的客观性、可比性和可度量性，提高普查成果在旅游资源开发与保护、旅游规划与项目建设、旅游行业管理与法规建设、旅游资源信息管理与开发利用等方面的实际应用价值，旅游资源普查和评价的基本单位是各种旅游资源单体，而不是以往经常采用的、缺乏可比性和可度量性的旅游区或

旅游点。国家标准对**旅游资源单体**的定义是：可作为独立观赏或利用的旅游资源基本类型的单独个体，包括“独立型旅游资源单体”和由同一类型的独立单体结合在一起的“集合型旅游资源单体”。

（三）旅游资源分类

根据旅游资源的现存状况、形态和特征，旅游资源被分为“主类”、“亚类”、“基本类型”3个层次。所有旅游资源被分成8个主类、31个亚类和155个基本类型。8个主类分别为：地文景观（A）、水域风光（B）、生物景观（C）、天象与气候景观（D）、遗迹遗址（E）、建筑与设施（F）、旅游商品（G）、人文活动（H）。每个主类都包括若干个亚类，每个亚类又包括若干个基本类型（详见表1-1）。

表 1-1 旅游资源分类表			
主类	亚类	基本类型	
A 地文景观	AA 综合自然旅游地	AAA 山丘型旅游地	AAB 谷地型旅游地
		AAC 沙砾石地型旅游地	AAD 滩地型旅游地
		AAE 奇异自然现象	AAF 自然标志地
	AB 沉积与构造	AAG 垂直自然地带	
		ABA 断层景观	ABB 褶曲景观
		ABC 节理景观	ABD 地层剖面
B 水域风光	AC 地质地貌过程遗迹	ABE 钙华与泉华	ABF 矿点矿脉与矿石积聚地
		ABG 生物化石点	
	AD 自然变动遗迹	ACA 凸峰	ACB 独峰
		ACC 峰丛	ACD 石（土）林
		ACE 奇特与象形山石	ACF 岩壁与岩缝
C 生物景观	AE 岛礁	ACG 峡谷段落	ACH 沟壑地
		ACI 丹霞	ACJ 雅丹
		ACK 堆石洞	ACL 岩石洞与岩穴
	BA 河段	ACM 沙丘地	ACN 岸滩
		ADA 重力堆积体	ADB 泥石流堆积
D 天象与气候景观	BB 天然湖泊与池沼	ADC 地震遗迹	ADD 陷落地
		ADE 火山与熔岩	ADF 冰川堆积体
		ADG 冰川侵蚀遗迹	
	BC 瀑布	AEA 岛区	AEB 岩礁
		BAA 观光游憩河段	BAB 暗河河段
E 遗迹遗址	BD 泉	BAC 古河道段落	
		BBA 观光游憩湖区	BBB 沼泽与湿地
		BBC 潭池	
	BE 河口与海面	BCA 悬瀑	BCB 跌水
		BDA 冷泉	BDB 地热与温泉
F 建筑与设施	BF 冰雪地	BEA 观光游憩海域	BEB 涌潮现象
		BEC 击浪现象	
		BFA 冰川观光地	BFB 长年积雪地
	CA 树木	CAA 林地	CAB 丛树
		CAC 独树	
G 旅游商品	CB 草原与草地	CBA 草地	CBB 疏林草地
		CCA 草地花卉地	CCB 林间花卉地
	CC 花卉地		

	CD 野生动物栖息地	CDA 水生动物栖息地 CDB 陆地动物栖息地 CDC 鸟类栖息地 CDD 蝶类栖息地
D 气象与气候景观	DA 光现象	DAA 日月星辰观察地 DAB 光环现象观察地 DAC 海市蜃楼现象多发地
	DB 天气与气候现象	DBA 云雾多发区 DBB 避暑与避寒气候地 DBC 避寒气候地 DBD 极端与特殊气候显示地 DBE 物候景观
E 遗址遗迹	EA 史前人类活动场所	EAA 人类活动遗址 EAB 文化层 EAC 文物散落地 EAD 原始聚落或活动地
	EB 社会经济文化活动遗址	EBA 历史事件发生地 EBB 军事遗址与古战场 EBC 废弃寺庙 EBD 废弃生产地 EBE 交通遗迹 EBF 废城与聚落遗迹 EBG 长城遗迹 EBH 烽燧
F 建筑与设施	FA 综合人文旅游地	FAA 教学科研实验场所 FAB 康体游乐休闲度假地 FAC 宗教与祭祀活动场所 FAD 园林游憩区域 FAE 文化活动场所 FAF 建设工程与生产地 FAG 社会与商贸活动场所 FAH 动物与植物展示地 FAI 军事观光地 FAJ 边境口岸 FAK 景物观赏点
	FB 单体活动场馆	FBA 聚会接待厅堂（室） FBB 祭拜场馆 FBC 展示演示场馆 FBD 体育健身馆场 FBE 歌舞游乐场馆
	FC 景观建筑与附属型建筑	FCA 佛塔 FCB 塔形建筑物 FCC 楼阁 FCD 石窟 FCE 长城段落 FCF 城（堡） FCG 摩崖字画 FCH 碑碣（林） FCI 广场 FCJ 人工洞穴 FCK 建筑小品
	FD 居住地与社区	FDA 传统乡土建筑 FDB 特色街巷 FDC 特色社区 EDD 名人名居与历史纪念建筑 FDE 书院 FDF 会馆 FDG 特色店铺 FDH 特色市场
	FE 归葬地	FEA 陵区陵园 FEB 墓（群） FEC 悬棺
	FF 交通建筑	FFA 桥 FFB 车站 FFC 港口渡口与码头 FFD 航空港 FFE 栈道
	FG 水工建筑	FGA 水库观光游憩区段 FGB 水井 FGC 运河与渠道段落 FGD 堤坝段落 FGE 灌区 FGF 提水设施
G 旅游商品	GA 地方旅游商品	GAA 菜品饮食 GAB 农林畜产品与制品 GAC 水产品与制品 GAD 中草药材及制品 GAE 传统手工艺与工艺品 GAF 日用工业品 GAG 其他物品
人文活动（II）	HA 人事记录	HAA 人物 HAB 事件
	HB 艺术	HBA 文艺团体 HBB 文学艺术作品
	HC 民间习俗	HCA 地方风俗与民间礼仪 HCB 民间节庆 HCC 民间演艺 HCD 民间健身活动与赛事 HCE 宗教活动 HCF 庙会与民间集会 HCG 饮食习俗 HCH 特色服饰
	HD 现代节庆	HAD 旅游节 HDB 文化节 HDC 商贸农事节 HDD 体育节
数量统计		
8 主类	31 亚类	155 基本类型